

证券代码：873018

证券简称：永昌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永庆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、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开程序、参会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需要，2025 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湖州南浔悦都大酒店有限公司采购服务，金额 300,000 元。与控股股东永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关房子租赁合同，租期 1 年，租金 9,000,000 元，并支付租期内的水电费，金额 9,000,000 元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03 月 0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孙豪远、孙永庆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03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03 月 0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7 日